



### 3.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四川东来印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的 简阳市水务局黑臭河渠综合治理水质监测及综合评价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简阳市水务局黑臭河渠综合治理水质监测及综合评价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水污染治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四川旭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4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四川旭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5月24日

